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离任董监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7日收到公司董事陈婧女士的辞职报告，陈婧女士因个人原因，提出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，辞职后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职务。陈婧女士董事职位原定任期为2016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9日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婧女士持有公司149,739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1,764,751,629股的0.0085%，其中104,817股为股权激励限售股，除此之外，其配偶及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陈婧女士本次辞去董事后，仍担任公司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职务，将继续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并将继续履行其作出的相关股份转让及锁定的承诺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